



世界少年文学经典文库

[法] 莫泊桑 / 著

李王民 / 译

莫泊桑短篇小说精选



全国优秀出版社
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

主编 任溶溶

〔法〕莫泊桑 著
李玉民 译



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莫泊桑短篇小说精选/(法)莫泊桑(Maupassant, G.)著;
李玉民译. —杭州: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, 2009. 6

(世界少年文学经典文库/任溶溶主编)

ISBN 978-7-5342-5348-5

I. 莫… II. ①莫…②李… III. 短篇小说-作品集-法
国-近代-缩写本 IV. I565.4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9) 第 056792 号



责任编辑: 孙建江

美术编辑: 周翔飞

封面设计: 小飞侠

版面设计: 皮皮

插图: 赵路

责任印制: 吕鑫

世界少年文学经典文库

莫泊桑短篇小说精选

[法] 莫泊桑 著 李玉民 译

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发行

(杭州市天目山路 40 号)

浙江印刷集团有限公司印刷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开本 850×1168 1/32 插页 5 印张 8.0625

字数 141000 印数 1—10100

2009 年 6 月第 1 版 2009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5342-5348-5 定价: 11.50 元

(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影响阅读, 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)

译本前言

我们处于一个文学畸形的时代，处于最需要短篇小说，而又盛产长篇小说的时代。

细想想，这种状态也由来已久。单拿外国文学为例，我国出版的长篇小说名著，当数以百计；而以短篇小说称得上大师级的作家，数来数去，还是那么几个。无非是莫泊桑、契诃夫、欧·亨利、茨威格等，再尽量往上加，也达不到两位数。

一个明显的事实：写长篇小说的大家，在文学发达的国家，总是人才辈出的，而创作短篇小说的圣手，无论在哪儿都难得一见。

以十九世纪法国文学为例，大师级长篇小说家，至少能列举出雨果、巴尔扎克、司汤达、大仲马、福楼拜、左拉。然而，短篇小说家大师级人物，也只有“短篇之王”莫泊桑一个人而已。

多不容易，一个世纪才出一个，还是在文学达到鼎盛
的十九世纪法国。

到了小说成为文学创作主流的二十世纪，这种状况
并没有改观。在法国，小说越写越长，称长河小说，卓有成
就者有普鲁斯特、罗曼·罗兰、杜·伽尔、杜阿梅尔、特洛亚
等；但是，真正意义的短篇小说圣手，也只有我称为“短篇
怪圣”的马塞尔·埃梅了。

究其原因，还不是创作长篇容易短篇难，而在于长篇
凭其篇幅能无限延长，图新求变就有巨大的空间；反之，
短篇小说囿于篇幅短小，求变也没有用武之地，而且三变
两变，往往变成中篇甚至长篇，丢了芝麻得了西瓜，何乐
而不为呢？

这就是为什么，小说越写越长、长篇小说家越来越
多，时而聚拢渐成声势，终成流派。况且，随着时代的发
展和阅读口味的变化，长篇小说也逐渐取代诗歌，引领文
学的潮流了。相比之下，优秀的短篇小说，往往是长篇小说
大家的余墨。

这也就是为什么，短篇小说形成不了独自的流派，短
篇小说家只有个人风格，而短篇小说圣手或者大师，只能
天马行空，独来独往了。

说来也很有趣，“王”者，孤家寡人也。冠以“王”者，唯
莫泊桑一人而已。他虽然也有《一生》、《漂亮朋友》等六部
长篇，但只能冠以“短篇小说之王”；设使去掉“短篇”冠以

“小说之王”，肯定早就被推翻了。世界文学史上那些长篇小说大师，个个都有王者风范，但是谁也不敢称王，恐怕就是这个道理。有什么办法，怪只怪短篇小说苑中无老虎。

短篇小说，西文 **conte**，本义就是短小的故事。莫泊桑写了三百多篇故事，无可争议地成为“故事大王”。

讲故事，讲俗人俗事，表现人生百态，这是人类有史以来最喜闻乐见的文学形式，也是世俗文学最鲜明的一个特点。莫泊桑的短篇小说就是体现这种文学传统的典范。

文如其人，其人如文，在莫泊桑身上表现得尤为明显。其文何文？正是市民百姓喜读乐看之文；其人何人？也正是市民意识最强一个人。

在著名作家中，莫泊桑不仅是市民意识最强的一位作家，还是市民生活方式过得最滋润的一个人。要知道，莫泊桑的父亲曾是银行职员，他本人也在海军当职员多年；父亲因婚外恋而夫妇离异，儿子干脆终身不娶，当了一辈子帅哥儿……他的作品许多场景，正是他的生活场景。

莫泊桑小说的故事背景，都是法国西北部的诺曼底地区，或者巴黎及其郊区。诺曼底是他童年和少年时期的故乡，而巴黎则是他供职和从事文学创作的地方，写这两个地区的风土世情和各色人物，他自然得心应手。

莫泊桑讲述故事中的主人公,大多是小人物,有诺曼底狡猾的农民、慷慨的工匠、受欺凌的妓女和女佣、小职员、小店主、小市民,也有比市民还世俗的破落贵绅、富商、工厂主,以及野心勃勃的政客。例如《羊脂球》中,有爱国骨气的妓女和软骨头的富商与乡绅,在敌人的淫威面前不同的表现,《一家子》中为争取遗产而大打出手的一家人,《春天》等篇里,为打破单调生活,醉心于时髦的寻欢作乐的巴黎小市民、小职员、小老板……

这些人物构成了法国社会的主体,他们身边发生的故事,便构成世俗社会的万象。这种万象的光怪陆离、色彩纷呈,在任何作家的作品中,都不如在莫泊桑的小说中展现得如此充分。他不但擅长讲日常生活中发生的故事,还臆构一些怪异的故事,以满足市民阶层的猎奇心理。总之,市民生活的方方面面,在这三百篇故事中,几乎没有莫泊桑的笔触及不到的地方。不知是到了十九世纪下半叶,法国进入了空前的世俗社会,还是这个时期的法国社会,在莫泊桑的笔下得到了空前的描绘。

莫泊桑一开始写作,似乎就给自己定了基调,并且一直遵循:每篇作品都要写成生动有趣的故事,写成纯而又纯的故事。他不同于雨果、巴尔扎克、司汤达,也不同于福楼拜、左拉等名家,讲故事就是讲故事,既不是为了表现某个主题,也不借题发挥,长篇大论。他总是带着市民意识和平常心,每次写作都保持这种状态,尤其值得一提的

是,他在创作生涯中(仅仅十年:1880至1890年),无论创作思想还是创作风格,都应变化最小的作家。他就好比一位技艺纯熟的工匠,制造出“众生相”的一个个精品。

以三百篇故事而称王,可见这些故事的分量,许多篇目,如《羊脂球》、《西蒙的爸爸》、《项链》、《两个朋友》等,都已成为世界名篇。莫泊桑的短篇小说,是自自然然讲故事的典范,也是以世俗故事登上经典殿堂的典范。

这里不得不重复多少评家盛赞莫泊桑的话。

盛赞他是讲故事的高手;每部作品完全围绕着所讲的故事而剪裁,精心追求故事本身的喜剧性或悲剧性效果。但是他故事的主旋律,不是大悲大喜,而是小悲小喜,即日常生活小场景的喜与悲。小悲小喜,也许正是人生的本色。喜也人生,悲也人生;莫泊桑讲故事,就是在讲人生。有些故事似乎没有主题,其实脱离不开人生这个大主题。《我的叔叔于勒》读来令人心酸,行文起伏跌宕,忽喜忽悲,家人对于勒的态度也忽爱忽憎;其喜尤显其悲,其爱更增其恨。亲情已如此,人生冷暖便不言而喻。《归来》更是纯粹的人生命运的故事,作者手法之高妙,喜剧性和悲剧性完全融为一体,直到故事戛然而止,读者也难断言其喜其悲。《火星人》和《魔椅》两篇,可以说是超现实主义故事,在以写实主义为主旋律的莫泊桑短篇小说中,这两篇该算是另类;然而超现实也可能像周期性的彗星,成为封闭的弧线,总要周期性回到现实这个点上。

盛赞他具有双重视觉,观察人情世态细致而深刻,能从日常小事和人的寻常行为中,看出人生哲理和事物的法则。莫泊桑叙事语气生动风趣,善于烘托气氛、制造戏剧效果,放得那么开,正因为有人生哲理和事物法则的底蕴,而这种底蕴,总是到故事的最后才揭示或暗示出来,令人拍案叫绝,这便是作者的高超艺术。《春天》自然是爱情的季节,海军部一名职员在郊游中遇见一名女工,在明媚的春天里觉得她很美;两人很快结婚,也很快回到现实生活,在争吵中打发日子。有趣的是,这名职员第二年春天又独自去郊游,出面阻止一名青年去接近一个娇小的女人,坏了人家的好事,还说:“这回,我可帮了您一个大忙。”同样,《伊韦特》中的女主人公伊韦特年轻貌美,有不少“求婚者”,她正想通过婚姻跻身上流社会,却发现母亲身世的秘密,也发现命运给她的底牌:做一个稍微体面一点的高级妓女。

还盛赞他是法兰西语言大师:他的小说语言清新自然,生动流畅,堪称法语的典范。借著名作家法朗士的话说:“他(莫泊桑)的语言雄劲、明晰、流畅,充满乡土气息,让我们爱不释手,他具有法国作家的三大优点:明晰、明晰、明晰。”

就连最看重创新的安德烈·纪德,也难得给莫泊桑以这样的定位:“不失为一个卓越超群、完美无缺的文学巨匠。”

居伊·德·莫泊桑(1850-1893)一生短暂,却留下大量至今还拥有广大读者的作品。三百篇故事,在世界短篇小说名苑中,更是争奇斗艳,雅俗共赏。在生活节奏加快、最需要短篇的今天,我们越发感到,莫泊桑是无可替代的。

李玉民

目录



西蒙的爸爸	1
羊脂球	13
一名农场女佣的故事	66
春天	94
舆论	102
一家子	110
一次野餐	145
两个朋友	161
项链	173



我的叔叔于勒 186

归来 199

嫁妆 210

火星人 221

魔椅 233

西蒙的爸爸

1

晌午的钟声刚刚敲过,小学校的大门就打开了。孩子们蜂拥冲向校门,你推我搡,都要争先挤出去。不过,他们并不像平日那样马上走散,各自回家吃饭,而是走出几步就站住了,聚成几堆,开始窃窃议论。

原来,这天早晨,白朗绍特大姐的儿子西蒙入学了。

这些孩子在家里都听大人谈过白朗绍特大姐。在公开场合,大家虽然很敬重她,可是在私下里,他们的母亲提起她,怜惜中总有几分轻蔑。他们受到这种态度的感染,却根本不知道是什么缘故。

西蒙呢,他从不出门,也没有在街上或者河边上同他们一道玩过。因此,他们不认识他,也谈不上喜欢他,只是听了一个十四五岁的大孩子说的一句话,又惊又喜、立刻就传开了。

“要知道……西蒙……哼,他没有爸爸。”





那个大孩子讲这句话时挤眉弄眼，一副狡黠的神情，表明他知道老底儿。

白朗绍特大姐的儿子，也走到校门口了。

他有七八岁，脸色略显苍白，穿戴挺整洁，样子腼腆，几乎有点拘谨。

那几堆同学还一直交头接耳，用狡狴而残忍的目光盯着西蒙，正像要搞恶作剧的孩子那样，就在他走出校门要回家的当儿，他们慢慢地围上来，终于把他团团围住。西蒙站在圈子中央，又惊讶又惶惑，不明白他们要干什么。那个散布消息的大孩子一看得逞了，就十分得意，问西蒙：

“喂，你叫什么？”

“西蒙。”他答道。

“西蒙什么呀？”对方又追问。

这孩子给问得懵头转向，又说了一遍：“西蒙。”

大孩子冲他嚷道：“名叫西蒙，还得有点什么……西蒙，这不是姓……”

孩子眼泪都要流下来，他第三次回答：

“我就是叫西蒙。”

那些淘气鬼哄堂大笑，那个大孩子更是得意忘形，提高嗓门说：

“大家都瞧见了，他没有爸爸。”

一时鸦雀无声。孩子们都惊呆了，小孩子居然没有爸



爸,这件事真离奇,太怪了,简直不可能。他们把他视为怪物,视为违反天理的人,同时他们也感到,自己母亲对白朗绍特大姐的那种始终无法理解的轻蔑,在他们心里增加了。

西蒙则靠到一棵树上,以免瘫倒,他呆立在那里,仿佛被一场无法弥补的灾难打懵了。他想辩解,但又无言以对,驳不倒他没有爸爸这样可怕的事实。他面无血色,最后索性冲他们嚷道:“不对,我有爸爸。”

“他在哪儿?”大孩子问道。

西蒙没话说了,他的确不知道。孩子们兴高采烈,哈哈大笑起来。这帮乡下孩子近乎禽兽,这时产生一种残忍的欲望,就像同窝母鸡中,一旦有哪只受了伤,就会群起而攻之,将其鸽死。西蒙忽然瞧见邻家寡妇的一个孩子,而且他一直看着那孩子同自己一样,也是孤儿寡母过日子。

“你也一样,没有爸爸。”西蒙说了一句。

“胡说,我有爸爸。”那孩子回答。

“他在哪儿?”西蒙反驳道。

“他死了,”那孩子不无骄傲地高声说,“我爸爸,他在墓地里。”

这帮淘气鬼中间,立刻升起一片赞许的嗡嗡声,就好像爸爸葬在墓地里,就抬高了这个同学的身份,从而压垮那个没有爸爸的同学。这些顽童的父亲,大多都是恶棍、酒鬼、窃贼,都虐待妻子。现在,这些合法的孩子推推搡



揉,越挤越紧,仿佛要把这个非法的孩子挤死似的。

有一个孩子站在西蒙对面,这时突然伸出舌头嘲弄他,嚷着:

“没爸爸!没爸爸!”

西蒙扑上去,双手揪住他的头发,并且连连踢他的腿,那孩子反过来也狠狠咬了他的脸蛋儿。场面一片混乱,等两个交手的孩子被拉开,西蒙已经挨了揍,衣裳撕破,打得鼻青脸肿,倒在地上,而那些淘气鬼则围着鼓掌喝彩。他爬起来,下意识地拍拍沾满尘土的小罩衫,这时又有人冲他嚷一句:

“去告诉你爸爸好了。”

西蒙一听这话,心里就完全泄气了。他们比他强壮,揍了他,而他确实感到自己真的没爸爸,根本没法儿回答他们。他的自尊心很强,竭力忍住涌上来的眼泪,忍了几秒钟,实在憋不住了,这才哭起来,浑身急促地抽动,但就是不哭出声来。

敌人都幸灾乐祸,欢欣雀跃,就像野人狂喜那样,很自然地手拉起手,围着他边跳边重复喊叫:“没爸爸!没爸爸!”

然而,西蒙猛地停止哭泣,他怒不可遏,正好脚下有石子儿,他就拾起来,狠命朝折磨他的人掷去。有两三个挨了石子儿,嗷嗷叫着逃跑了。他的样子十分可怕,其他孩子也都惊慌失措了,吓得纷纷抱头鼠窜,如同乌合之



众，一碰到情急拼命的人，就全变成懦夫了。

现在，只剩下这个无父的小孩子了，他撒腿朝田野跑去，因为他想起了一件事，随即便发了狠心。他要投河自杀。

原来，他想起一周之前，有一个靠乞讨为生的穷鬼，因为没有钱而投了河。捞起来的时候，西蒙也在场。他平时觉得，那个可怜的家伙又脏又丑，十分悲惨，现在死了，面无血色，长胡子湿淋淋的，眼睛平静地睁着，神态很安详，这给他留下了深刻的印象。围观的人说：“他死了。”有个人却补充说：“现在他多幸福啊。”西蒙也要投河，那个可怜的人没有钱，而他却没有爸爸。

他走到河边，注视着流水。河水清澈，只见几条鱼追逐嬉戏，有时轻轻跃起，捉食在水面上盘旋的飞虫。他只顾看鱼，就不再哭了，觉得鱼儿捕食的技巧很有意思。不过，风暴平静了，有时还会狂风骤起，吹得树木咯咯作响，然后消失在天边，同样，“我没有爸爸，我要投河”这个念头，还不时浮现，带来强烈的痛苦。

天空晴朗，气温很高。暖烘烘的阳光照在草地上。西蒙流过眼泪，一时感到惬意和倦怠，很想躺在暖洋洋的草地上睡一觉。

一只小青蛙跳到他脚下，他想捉住，却让它逃脱了。他追上去，扑了三回都没有捉到，最后总算抓住它的两只后爪尖，看着小动物要挣脱的样子，他不禁笑起来。小青